

# 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DZR-202601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艺术剧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9 14:00:00到2026-04-16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20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A座221会议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20 15: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A座221会议室)。

## 七、其他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公告发布媒介: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艺术剧院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甲16号

联系人：白慧慧

电话：0471-394639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1208室

联系人：魏艳

电话：15248135178

邮件：/

---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魏艳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 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

招标项目编号：JDZR-2026015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内蒙古艺术剧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
- 4、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为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会计师或资产评估师；
-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09 09:00:00到2026-04-16 17:00:00。

获取方式：电子邮箱。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0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

市新城区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 A 座 221 会议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0 15: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和浩特数字经济产业园 A 座 221 会议室）。

## 七、其他

内蒙古艺术剧院委托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内蒙古艺术剧院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 1、分包内容及预算金额：

第一包：国有资产清查盘点服务，预算费用 41.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2、获取文件时，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料：

2.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必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

2.2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

2.3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须为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会计师或资产评估师；

注：（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2）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将以上资料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发送到指定邮箱（nmgjdzr@163.com），并电话联系代理机构进行审核。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项目编号，邮件正文部分注明供应商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拒绝接受。

### 3、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艺术剧院。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艺术剧院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甲 16 号

联系人：白慧慧

电话：0471-394639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君德泽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恩和大厦 1208 室

联系人：魏艳

电话：15248135178

邮件：nmgjdzr@163.com

